

永春县玉斗镇人民政府文件

永玉政〔2026〕1号

永春县玉斗镇人民政府 202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向社会公开永春县玉斗镇人民政府202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信息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泉州市永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fjyc.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我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永春县玉斗镇玉斗街1号；电话：0595-23941188；邮编：362616；传真：0595-23941396；电子邮箱：ydz396@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5年，玉斗镇严格落实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紧扣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群众关切，以公开促规范、促落实，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实效。现将总体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我镇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31条。

（二）依申请公开及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我镇共收到0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镇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体系，及时更新乡镇动态和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严格规范执行“三审三校”，通过多层级审核校验，保障公开信息的合法性、及时性和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主要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线上主要依托“永春县人民政府网站”和“众志成城奋进新玉斗”公众号等线上平台，及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线下主要以镇政府政务公开栏、便民服务中心等为渠道，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捷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定期对已发布的信息自查自纠，对发现问题及时通报、限期整改。畅通监督反馈渠道，主动接受群众、社会及舆论监督，对反馈的问题快速响应、妥善处置，确保各项公开要求落地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25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公开内容针对性不强，部分信息发布不及时、内容不具体；政策解读工作较为欠缺，公开形式也相对单一。针对上述问题，我镇已全面完成整改。下一步，我镇将聚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健全规范标准体系，创新公开载体和形式，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切实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效性和专业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镇严格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5年共发送0份信息处理费缴纳通知，通知收取金额0元，实际收取金额0元。

